

夏邑县桑垌乡 2025 年第一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结果公告



河南邦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夏邑县桑垌乡人民政府的委托,就夏邑县桑垌乡 2025 年第一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就本次磋商采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夏邑县桑垌乡 2025 年第一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
- 2、招标编号:商政采〔2025〕293 号
- 3、采购编号:夏财采磋-2025-26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项目控制价:97.971785 万元



二、磋商公告发布媒体及时间

本项目磋商公告于 2025 年 06 月 18 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上发布。

三、磋商信息

- 1、磋商时间:2025 年 07 月 01 日
- 2、磋商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 3、磋商小组名单:赵红伟、郭德锋、王伟(采购人代表)

四、磋商结果

经夏邑县桑垌乡人民政府确认成交供应商如下:

成交供应商:河南双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价:976600 元 大写:玖拾柒万陆仟陆佰元整

注册地址：林州市茶店镇明德路9号院



五、主要成交标的

名称：夏邑县桑垌乡 2025 年第一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

施工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施工工期：60 日历天

项目经理：魏秋月

执业证书信息：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豫 241161689687

六、否决供应商及原因：

承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提交二次报价。



七、供应商得分情况

1、投标单位：河南双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明标)：50.93 分；
客观因素评分：13 分；投标报价算分：30 分；最终得分：93.93 分

2、投标单位：河南通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明标)：46.67 分；
客观因素评分：7 分；投标报价算分：29.94 分；最终得分：83.61 分

3、投标单位：河南豫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明标)：45.67 分；
客观因素评分：7 分；投标报价算分：29.96 分；最终得分：82.63 分

4、投标单位：承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明标)：45.17 分；客
观因素评分：7 分；投标报价算分：29.94 分；最终得分：82.11 分

八、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收费金额：11719.20 元。

九、公告期限：本项目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十、质疑和投诉渠道

各有关当事人如对结果公告有异议的，可以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原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若对回复不满意的，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

夏邑县桑垌乡 2025 年第一批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普惠性项目于 2025 年 07 月 01 日在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评标活动。评标结束后，代理机构发现承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二次报价，磋商小组按照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计算报价得分。

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二十一条规定：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承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未提交二次报价，应当否决其承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上情况已书面报告行政监督部门，并经行政监督部门同意否决承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响应文件。

十二、联系方式

采购人：夏邑县桑垌乡人民政府

地址：夏邑县桑垌乡人民政府院内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方式：0370-6611666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邦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示范区归德路与侯恂路交叉口国安大厦 12 楼西户

联系人：范女士

电话：19139130835

监督单位：夏邑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夏邑县康复路中段

联系电话：0370-6766619

发布人：河南邦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

